

2026年度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2026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组织协调全区对外贸易、招商引资、对外经济合作、内贸流通等工作。

（二）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内外资促进工作。

（三）负责省、市、区重大活动的项目签约、招商活动。

（四）掌握全区重点项目库，跟踪落实全区在谈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五）实施标准化集贸市场或生鲜超市升级改造。负责授

权范围内的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备案；

（六）分解商贸及招商引资各项指标并组织年度考核；配合开展商务领域综合行政执法。

（七）负责全区商贸服务业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流通行业管理促进工作。

（八）负责辖区内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其他发卡企业）备案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纳入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包括1个机关及1个下属事业单位，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	全额	8	8
厦门市湖里区招商中心	全额	13	1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6年，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主要任务是：

（一）强化招商赋能，激活产业升级与开放发展新动能
聚力招商求突破：实施“大招商突破年”行动，组建多支招商分队，构建“五维”全流程闭环招商体系，通过“四全”抓手和赛比考核，形成大项目与小项目相互促进的“大招商”格局。

数字赋能谋招商：搭建“产业数据公共服务平台”，嵌入

AI招商大模型，实现企业智能匹配、空间智能分析、报告智能撰写，提升招商精准性与时效性。

央地合作拓发展：对接招商局等央企战略，导入其港口、航运、物流等13个板块资源。联合打造金砖（厦门）出海综合服务港，推动中智集团入驻人力资源产业园，加速布局新质智造产业园，发展智能智驾、低空经济。

多向发力强联动：深化与自贸区、火炬高新区、央国企等协同，放大政策与资源叠加效应。聚焦跨境电商、集成电路等重点领域，以自贸基金港、航运要素产业园等为载体，联合招引高能级企业。

招商服务提质效：系统开发招商应用场景，发挥10个要素中心和3个特色专区作用，为企业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推动招商从“硬优惠”向“软环境”转变。

空间载体再升级：推动湖里老工业区改造升级并争取纳入自贸区扩区，导入保税维修、新能源等产业。用好楼宇经济政策，推动197.66万m²楼宇空间去化。推动金砖数字工业智谷开园，引入智能制造、人工智能等产业集群。

坚持多元发展，培育产业新支撑：引导龙头企业稳运营；深化“以商引商”，力争2026年贡献20亿元增量；针对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业痛点，推动出台扶持政策，形成合力。

持续提升外资利用水平：推动已上市或拟境外上市企业返程投资；动员存量外资企业扩大业务；落实利润再投资政策；用好QFLP试点，对接优质投资机构谋划项目落地。

（二）聚焦商贸提质，筑牢安全发展与消费升级双支撑
协同推进外贸提升：强化关地协作，深化AEO认证培育，

扩大认证企业覆盖面。持续开展“外贸优品进机关、银行、商超”等活动，助力企业拓展内销渠道。

推动供应链转型升级：加强市区联动，鼓励企业申报市级流通体系项目，争取资金与项目倾斜。精准服务国贸、象屿等龙头企业，培育百亿级贸易集团。利用自贸叠加优势，推动合作项目落地，力争挖掘批发增量超20亿元。

创新场景优化消费环境：指导“星光荟”、K11等14个项目申报中央资金，打造“三新”消费试点城区。深挖“票根经济”，形成消费联动效应。推动离境退税商店扩容，培育两大国际消费集聚区，构建国际化消费高地。

推动餐饮业提质增效：结合节庆开展系列促消费活动，举办厨艺竞赛助推闽菜创新。通过消费券、发展“票根经济”、推动商旅文体融合、鼓励商业外摆等方式撬动消费。加大餐饮项目招引，鼓励设立区域总部，引进高端餐饮品牌并推动纳统。

守牢商贸安全底线：压实安全责任，建立领导包片带专家检查机制。制定隐患清单与管理方案，明确五大重点领域规范。开展专项行动，狠抓隐患整改闭环。加强与街道、应急、消防等部门协同联动，凝聚监管合力。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2026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部门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2026年收入预算为70,779.04万元，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24,286.14万元，下降25.55%，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70,779.0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0,779.0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3. 事业收入0.00万元；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7. 其他收入0.00万元；

8.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二）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2026年支出预算为70,779.04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24,286.14万元，下降25.55%，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9.2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641.41万元，公用支出47.84万元；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70,089.80万元；

3. 非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

（三）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2026年区对镇（街）转移支付

项目预算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779.04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5年预算数减少24,286.14万元，下降25.55%，主要是由于项目支出减少。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533.8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1,230.00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专项、购买招商引资服务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3,559.80万元。主要用于购物节专项资金、燃气安全预警管理平台、企业咨询服务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8.3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离退休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4.80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6.65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3.3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0.0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9.9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4.67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5.53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补助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65,300.00万元。主要用于自贸企业奖励、外资到资奖励、一季度商贸业扶持奖励、商贸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奖励、商贸服务业拓新发展奖励、楼宇经济高质量发展扶持奖励、直播电商产业园（基地）高质量发展、汽车、家电、家装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专项资金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2.1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购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5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是由于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3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6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

（二）公务接待费

2026年预算安排30.00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6.67%，主要原因是：招商引资接待活动较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6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取消政府用车。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7.84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2.24万元，增长10.7%。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2026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一级项目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0,089.8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第四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